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3〕31号

关于上海市北普陀海升环盛房地产项目35千伏配套接入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

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北供电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国网上海市北供电公司关于上报上海市北普陀海升环盛房地产项目35千伏配套接入工程核准申请报告的请示》（国网上电市北发展字〔2023〕230号）文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了配合新增用户接入电网，同意建设上海市北普陀海升环盛房地产项目35千伏配套接入工程。

项目单位为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北供电公司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为上海市普陀区南郑路355弄9号，东至

真华南路，南至高压线架空走廊，西至高压线架空走廊，北至规划南郑路。

三、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为：

1、变电工程

220kV 西郊站涉及的 35kV 间隔更换电流互感器 1 组。

2、通信工程

220kV 西郊站、220kV 大渡河站各新增光配架 1 台（含 72 芯光单元盒 1 套），2.5G 接口板 1 套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为 43 万元，资金由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北供电公司自筹解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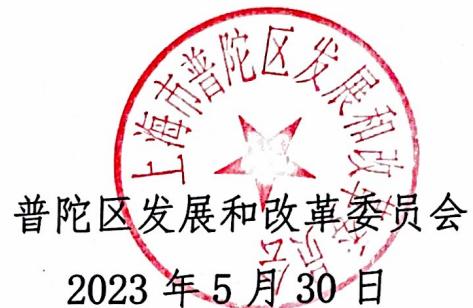
五、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按照《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调整申请，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。

六、请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北供电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，办理规划许可、土地使用、资源利用、安全生产等相关手续。

七、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 2 年。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，项目单位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委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项目代码:31010783221218820231B3101001。

特此批复。



抄送：区建管委，区规划资源局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5月30日印发